

古董局中局

一部关于古董鉴定、收藏、造假、设局的百科全书式小说

字画、青铜、金石、瓷器……每一件古董背后，都是深厚的历史积淀和文化传承；而每一件仿冒品背后，都是机关算尽的机巧和匪夷所思的圈套。

《清明上河图》自作者张择端献给宋徽宗，经历了13个皇帝之手，最后被末代皇帝溥仪带到东北，一直是皇室珍宝，但四度被盗出宫，又四度被追回，辗转千年，血流成河。

2

清明上河图
之谜

马伯庸/著
长篇小说

清明上河图
之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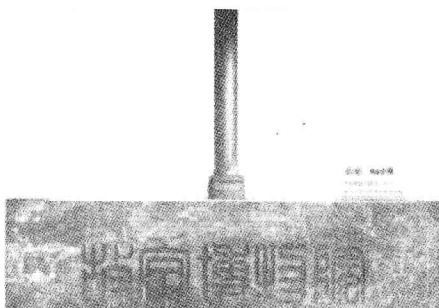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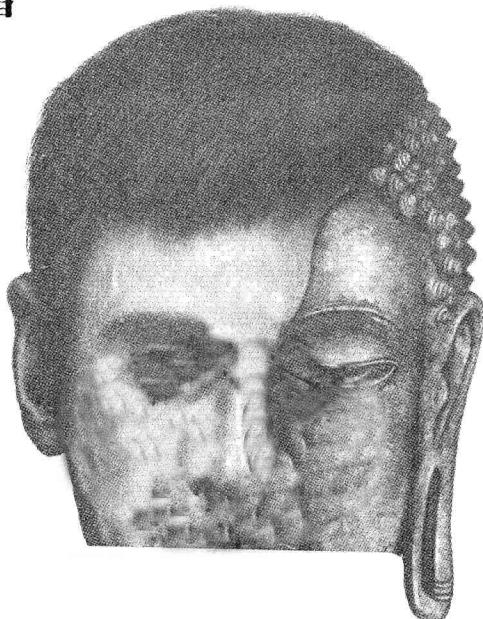
古董局中局

一部关于古董鉴定、收藏、造假、设局的百科全书式小说

马伯庸/著

2

清明上河图
之谜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古董局中局 . 2, 清明上河图之谜 / 马伯庸著 . --

南京 : 江苏文艺出版社 , 2013. 9

ISBN 978-7-5399-6472-0

I . ①古 … II . ①马 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 — 中国 — 当代
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180225 号

书 名 古董局中局 . 2, 清明上河图之谜

著 者 马伯庸

责任编辑 丁小卉 姚 丽

特约编辑 王予润 马伯贤

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

策 划 读客图书

版 权 读客图书

封面设计 读客图书 021-33608311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 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厂

开 本 680mm × 990mm 1/16

印 张 19

字 数 284 千

版 次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201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6472-0

定 价 32.00 元

如有印刷、装订质量问题, 请致电 021-33608311 (免费更换, 邮寄到付)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目录

第一章 夜半盗墓“吃现席” /1

所有人的眼睛都直了，看这些特征，搞不好是个明青花，那今晚可真是大收获了。吃现席有个特点——挖开墓室之前，谁都不知道里头是什么。有可能有稀世珍宝，也可能啥都没有。所以买家一般都先付一笔辛苦钱给盗墓的，谓之打赏，保证盗墓的不管挖出什么，都有一笔保底的收入，不至于白干。

第二章 寻访郑州瓷器造假窝点 /20

“好消息是，咱们歪打正着，这辆车应该会带着我们抵达我们想要去的地方——造假作坊。”

“为什么？您怎么知道的？”

“这就是我要告诉你的坏消息。”我抓起一把土，松开手掌，慢慢让它滑落。这泥土黏性很大，沾在手上不掉下来，好像长在手上的疮疤一样。钟爱华看我的笑容诡异，不由得紧张起来。

“现在咱们藏身的这个土堆，不是一般的泥土，而是墓葬土，埋过死人的。”我似笑非笑。

第三章 故宫博物院藏

《清明上河图》是赝品？！ /60

《清明上河图》画的是汴梁市井，里面举凡饭庄、酒肆、民居、车马铺、杂货铺，都刻画非常精细。其中有一处画的是赌场，有四个赌徒围着台子在扔骰子。骰子一共有六枚，其中五枚都是六点朝上，还有一枚仍在旋转，赌徒们都张口大呼。汤臣告诉严世藩，按照常理，这几个赌徒应该喊的是六、六、六。而宋代汴梁口音里“六”是撮口音，要把口卷成圆形，而这些赌徒却都是张开大嘴，用的是阖音。从这一字之音，可知这是赝品。

第四章 第二张《清明上河图》惊现香港 /109

无论是鉴古还是考古，都有一个原则，叫作孤证不立。只有一条证据，不算证据，它必须要有别的证据去支持。所以我提出的那两点《清明上河图》的质疑，虽然会给学会造成麻烦，但不足以推翻故宫鉴定的结论。但如果在这个节骨眼上，另外有一幅真品冒出来，意义就大不相同了。旁证有旁，孤证不孤。《清明上河图》上没有作者题款，这并不说明什么，可能是被挖走，可能是损毁，种种可能性都存在。但如果出现另外一幅一模一样且题款齐全的，两下对比，那这一幅的真伪就大有问题。

第五章 寻找鉴定《清明上河图》的关键 /151

当时有个大收藏家毕沅，花了大价钱从陆费墀处购得《清明上河图》，可惜后来犯了大错，满门抄斩，这幅画就进了宫中。嘉庆帝特别喜欢这幅作品，把它收录在《石渠宝笈三编》一书内。到了道光朝，戴熙有一次入宫作画贺寿，天子一高兴，恩准他进入御库观摩。他借这个机会，终于一睹其真容。戴熙当晚回来，神色有些古怪。他儿子戴以恒也是位丹青名家，问他有没有看到《清明上河图》。戴熙说了一句奇怪的话：张择端灿然杰作，惜乎不全。

第六章 残本的秘密 /191

这是《清明上河图》的结尾部分，这里画的是一个十字路口，行人车马簇拥其中，四角的店铺里也都热闹非凡。再往左一点点，景物戛然而止，变成空白处，全是历代收藏者的题跋和印章。张择端画的是汴京东南城角，以汴河为线索，绘出汴京城郊到城内的沿岸景物。他为的是表现盛世清明之景，那么汴京有一个至关重要的地标，是绝对不应该遗漏的。

第七章 发现真相 /224

到了嘉靖朝，残缺不全的《清明上河图》正品流入严嵩手里。与此同时，吴人黄彪拿到了乙本，并以此为底，制成了几可以乱真的《清明上河图》赝品，并流入王世贞的弟弟手里。等到严嵩败亡，这一真一赝两个版本，便彻底混淆了。没人知道被嘉靖皇帝抄入内府中的，是真还是假。

第八章 香港：真假国宝现场对决！ /258

舞台上那煌煌大气的汴梁画卷依然平静地摊开着，以无比沉静的气度睥睨着周遭的喧嚣。在过去的千年时光里，它无数次地见证了欲望与理想的碰撞。今天所发生的一切，不过是它漫长经历中的一个小小片段罢了。

尾声 /293

后记 /296

第一章

夜半盗墓“吃现席”

玩古董最重要的是什么？

有人说说是眼光，有人说说是人脉，其实都不够准确。古董这一行玩到极致，真正要讲究的就两个字：“缘分”。

所以老一辈玩古董的人，大多信命，相信命里有时终须有，命里无时不强求。若是一件玩意儿跟你没缘分，你把它强弄到手，这叫逆天而行，会招引无穷祸患，那件古玩不再是善品，反成了噬主的凶物，轻则身败名裂，重则性命堪忧。

不过这都是老讲儿了，属于封建迷信。如今这个时代，大家接受唯物主义教育几十年，早就不信这一套。只要有钱可赚，管它什么规矩、什么路数，一概以大无畏的气魄彻底砸碎踏平。财神爷在上，牛鬼蛇神全都要靠边站。

比如此时跟我同车的那几个人，显然就不是那种敬畏传统的老派古董商人。

我现在正置身于一辆破旧的丰田九座面包车里头，车里除了司机一共只有五个人。车厢里一直特别安静，没人搭讪，也没人寒暄。那四个人端坐在自己的座位上，全都摆出一副拒人千里的淡漠表情，沉着脸一言不发。只有当车子猛然一颠的瞬间，他们才会飞快地调动眼神，假装不经意地朝彼此投去锐利的一瞥。

我能感觉到，这四个人跟我不太一样。我是城里的小古董店主，而他们则是那种专在农村收旧货的古董贩子。这些人常年混迹乡村，跟朴实却又狡黠的农民打交道，所以身上带着淡淡的土腥味和煞气。

这车里坐的都是谁？现在往哪儿去？我完全不知道。车窗关得严严实实，外头的夜色漆黑如墨，根本看不清景物。只有引擎发出低沉的嗡嗡声，表明我们正在朝着某个目标行驶。

我懒得想，把头靠在冰凉的车窗上，太阳穴抵住窗扣，就这么似睡非睡。这车子走得晃晃悠悠，上下颠簸，我昏昏沉沉中浮起一种奇特的错觉——整个车厢就像是一具刚刚被钉起来的大棺椁，严丝合缝，不留一丝光亮。我在里头躺着，外头有十六人大杠抬着棺材一步步走过坟地，走下墓道，朝着最终的墓穴前进，前进……

对了，还没自我介绍呢。我叫许愿，已经过了而立之年，是皇城根儿下一个倒腾古董的小人物。我在琉璃厂有家小店，平时倒腾点金石玉器，店名叫作四悔斋。

哪四悔呢？是悔人、悔事、悔过、悔心。这是我爹临死前的遗言，他在“文革”期间被迫害，投了太平湖，留下这么八个字。而这八个字后头，其实还隐藏着一大段故事。我们家祖上是“明眼梅花”的一支。

“明眼梅花”指的是古董行当五个古老的家族，他们各自擅长一个门类古董的鉴定，在收藏界有着泰山北斗的地位。建国以后，这五脉改组成了中华鉴古研究学会，影响力依然不小。

我爷爷许一城原来是民国时期五脉的掌门人，出身于白字门，后来因为盗卖则天明堂的玉佛头给日本人，被当成汉奸枪毙了。我们许家从此一蹶不振，退出五脉。三十岁生日那天，在有心人的推动下，我一头掉进这个旋涡里。经过一番艰苦周折，我总算是为我爷爷平反昭雪，让佛头回归祖国，了结了许家和这玉佛头的千年纠葛。事了以后，我还是回到四悔斋，继续倒腾古董，悄无声息地活着。

我突然听到一声闸瓦嘶鸣，身子猛一前倾，从回忆中醒过来。车子终于停住了，我睁开眼睛，摆了摆头。这一摆可不得了，我看到旁边车窗外的黑暗中，赫然浮现出一张惨白的人脸，脸上的双眼特别怪异，一边特别大，圆如牛眼，黑的少，白的多；一边特别小，跟王八对瞪不一定能赢。这一大一小两只眼睛，好像随时在瞄准开枪似的。

我顿时吓得一激灵，身子下意识地躲了一下，差点从座椅上掉下去。同车的四个人似笑非笑，露出鄙夷的神色。我这才想起来，这张脸应该是这辆车的司机。没容我多想，“哗啦”一声车门被拽开，司机把头探了进来，一边大眼珠子轮了轮，沙哑着嗓子做了个请的手势：“我叫大眼贼，跑堂的，几位跟着我走吧。”

我连忙调整一下呼吸，跟着其他四个人一起跳下车来。我双脚一踏上地面，一股混杂了松枝和野草的清香扑鼻而来，味道特别清凉。不用问，这是荒郊野岭的山味儿，而且是特别荒凉的地方。我环顾四周，隐隐能看见几座山形轮廓，黑暗中状如巨兽隐伏一般，似乎随时会扑过来。

大眼贼让我们跟紧他，朝着黑暗中的一个方向走去。此时天上乌云遮蔽，把月光挡得死死的，只有那大眼贼手里攥着个忽明忽暗的手电筒，勉强照亮前路。他这个手电特别有讲究，灯头罩了一圈硬纸板，这样光柱只收束在前头一段，散射不出去，稍微离远一点，就看不到了。

我们跟着他在高高低低的山坡地上走了十多分钟，七转八弯，中间还钻了两回林子。终于有人忍不住问了一句：“你这是把我们带去哪儿？到底在哪里开席？”

大眼贼转回头，咧开嘴笑道：“急什么，做东的又不会离席。”说完还嘎嘎笑了两声，声如老鸹。他笑完以后，周围温度陡然下降，森冷森冷的。那人不敢再问，只得“哼”了一声，跟着继续走。

我们一行人走了约摸半个多小时，终于走进一处幽深的山坳。这个山坳左右被两道高耸的山岭逼夹，形成一小块麓底平原。在远处隐约能听到潺潺水声，应该是从山岭上流下来的溪水，在这里盘了一圈，正好把这小山坳给切成一个三角形。溪水为底，两道山岭是两条边。这在风水上叫二龙入水，是块宜建阴宅的吉壤。

大眼贼踏进山坳，停下脚步，拿手电筒往前头晃了晃：“喏，就是那边。”我们顺着灯柱一看，首先看到的是远远一个身穿迷彩服的年轻人蹲在地上，身前有一个半米宽的土坑，坑旁搁着三个精钢柄的重铲和一大堆新鲜泥土。

不用问，这种风水宝地，土下三尺必有墓穴；有了墓穴，必然就有盗墓贼闻风而至。

“挖到什么地步了？”与我同行的一个刀疤汉子问。

大眼贼踩踩地面，得意道：“整个墓室的位置已经方出来了，咱们刚刚打到后墙。就差临门一脚，专待各位来开席。”

同行的几个人走到那盗洞前，翻弄抛出来的泥土，表情不一。我听说有积年的盗墓贼，一看土壤就知道是哪朝哪代的墓。不过我可没那本事，估计同行的几个人和我水平差不多。他们检验泥土，只为图个心安罢了，其实看不出个所以然。

检查完泥土，大眼贼笑眯眯地说道：“诸位好运气，这回上的菜是头锅的红烧肉，有吃头。要没什么异议，咱们就上菜吧？”

我们五个人点点头，站开一段距离。大眼贼拿电筒冲那边闪了一下，喊了句“开席”，那个穿迷彩服的小伙子起身，然后抓起一把铁锤和铲子。他身材细瘦，轻而易举就钻进了盗洞。大眼贼从怀里掏出一瓶散装的白酒，还有五个杯子，给我们一人递了一杯：“山里露重阴寒，整点白的驱驱寒气，还得一阵子呢。”

他不说也罢，一提这事，我顿时觉得阴风阵阵，白雾弥漫，下意识地朝黑漆漆的山林里看了一眼。大眼贼递到我这儿，笑了笑：“老弟头一回吃现席？”我尴尬地笑了笑，大眼贼道：“一回生，两回熟，咱们这个辛苦点，可心里踏实不是？”我点头连连称是，接过酒杯一饮而尽，辛辣的散装白酒顺着嗓子滚成一条火线，直到胃里，我的眼睛却一直盯着盗洞口不断抛出的泥土，心中翻腾。

这大眼贼说的“吃现席”，乃是古董界的一桩颇为隐秘的勾当，我从前只是听说，想不到如今也亲眼见识了一回。

大凡古董，主要来源有两种：一是活人世代流传下来的；二是死人带进墓里后来被挖出来的。前一种传承分明，后一种却不太好判断真假。你说这东西是从古墓里挖出来的明器，怎么证明？万一 是诓人的怎么办？要知道，有些古董本身不值什么钱，价值全在它的出处。同样一粒瓜子，从小卖店买的就不值一文，若是从马王堆女尸肚子里挖出来的，就贵逾千金。

于是就有人想了个主意，先把墓地位置勘察好，盗洞打到墓室边上不动，然后请一些买家到现场来，当着他们的面敲开墓室，把坟墓里的东西掏出来，现掏现卖。买主亲眼见到明器从坟里拿出来，自然不必担心有假。

这个勾当，在古董行当里就叫作“吃现席”，这个“席”原意指的不是酒席，是芦席，芦席是干吗的呢？是旧社会用来裹死人的，即指坟墓。我们这样来买东西的，叫“做客的”，盗墓的叫“跑堂的”，而“做东的”，自然就是指墓里的死人——所以刚才大眼贼一句“做东的不会离席”，吓得那些人都不吭声了。

像大眼贼说今天吃头锅的红烧肉，意思是说这是一座明墓——明太祖姓朱嘛——头锅是说之前没盗洞，里面藏着好东西的概率很高。

我们边喝白酒边等，等了十多分钟，大眼贼忽然眼睛一眯，说：“来了。”一群人目光朝盗洞看去，看到两只灰败的死人手缓缓伸出来，不是墓主诈尸顺着盗洞爬出来了吧？这场景可着实有点瘆人，大家下意识地退了一步。大眼贼却哈哈一笑，手电一晃，我们这才看清，那手是刚才下洞那小伙子的，沾满了墓泥，两手之间，还抱着一样东西。

看到这东西，大家眼睛都是一亮。看这跑堂的得用两手抱住，说明东西的尺寸小不了。在明墓里挖出这么大的物件儿，可是个好兆头。但我们五个人谁都没动，站在原地看着大眼贼一个人跑过去。

这是吃现席的规矩。买主是来买放心货的，不是来挖坟掘墓的，所以盗墓全程不能沾手，得等人家把明器送到跟前，才能看。这样一来，自己只算是买明器，不算盗墓，损不着阴德，算是个心理安慰。从现代法律角度考虑，万一真东窗事发，也最多是个销赃的罪名。

大眼贼走过去把东西接出来，很快折返回来，小心翼翼搁到地上，拿手电去晃。我们五个人凑过去一看，这东西是个瓶子，撇口，长颈，瓶腹圆滚滚的，看器形可能是玉壶春瓶。但表面脏兮兮的，看不出成色。

大眼贼早有准备，先掏出一把毛刷，把上头的泥土狠狠刷了几道，又把那半瓶散装白酒打开，取了块麋子皮，蘸着酒精细细擦拭。很快这瓶子的釉色光泽显了出来，纹饰也擦清楚了，上头有青花如意头纹、卷草纹、缠枝菊纹，看起来气度不凡。

所有人的眼睛都直了，看这些特征，搞不好是个明青花，那今晚可真是大收获了。

吃现席有个特点——挖开墓室之前，谁都不知道里头是什么。有可能有稀世珍宝，也可能啥都没有。所以买家一般都先付一笔辛苦钱给盗墓的，谓之打赏，保证盗墓的不管挖出什么，都有一笔保底的收入，不

至于白干；另外一个用处，则是排出座次，谁的赏钱多，谁就能优先挑选。有财大气粗的，甚至会来个包桌。

眼下挖出这么个值钱的瓶子，大眼贼露出肉痛的神情——他已经收过保底的赏钱，这瓶子哪怕是柴窑出的，他也只能放手给人——他把瓶子搁到地上，退开几步勉强一笑：“你们来看看吧。”

赏钱给得最多的那人站出来，笑容满面地接过瓶子，来回端详了几遍，却没给其他人递过去，双手环抱，抬头说了一句：“几位，这个我先吃了。”

我们四个先是一怔，随后纷纷面露无奈之色。

一般吃现席的规矩，要等坟墓里的东西全都掏出来，一字排开，然后再按照赏钱多寡，一人挑一件，如果还有剩，按次序重复直到挑光。这人上来就把这瓶子占了，有点霸道，但规矩上不能算错。

再者说，他已经动用了一次优先权，要等到我们四个都拿完，才能再挑。到时候能剩下啥，真不好说。从这个角度来看，吃现席和赌石差不多，全看运气。有人只花几百块钱，就能撞到件唐三彩；有人一气包下十来桌坟，却只得了五六斤死人骨头。

于是我们也只好忍气吞声，等着看还有什么菜能端出来。过不多时，大眼贼又从盗洞里起出六七件东西，堆在地上。里面有一尊锈蚀得不成样子的铜香炉、一片长命银锁、半片腐烂的丝绸、两个小陶碗，还有一堆散发着霉味的铜钱。

我们几个人皱着眉头在这堆东西里扒拉，看来看去都不满意。跟那个瓷瓶相比，这些东西都是破烂。那个刀疤汉子抬起头，不耐烦地问大眼贼：“里头还有吗？”

“没了。”大眼贼一摊手。

“做东的身上没搜？”刀疤汉子追问道。

大眼贼一怔，连忙赔笑道：“张老板，我们不动棺材，这是规矩。”

一般这种盗墓的，只搜摸墓室里的陪葬品，不开棺材，不搜尸身，算是对死者的尊重。不料张老板“嗤”了一声，十分不屑：“一群倒斗的，还这么多穷讲究！你们难道不知道，墓主嘴里含的翡翠，屁眼里塞的玛瑙，身上挂的珠宝，那才是好货！”

大眼贼连连摆手：“倒斗已经是非分之举，再动尸身，可是要遭报应的——这可是人家的地盘。”他大眼珠子四处乱转，山谷此时夜雾升腾，雾色一片惨白，仿佛死者翻出眼白在一旁窥视，气氛诡秘。

若换了胆小的人，看到这番景象可能就缩了，张老板却根本不理这一套：“当婊子还立什么牌坊。我们几个大半夜跑过来，是求财的，不是看你五讲四美的！”张老板不傻，他知道得团结一批，打击一批，一句话就把旁边观望的几个人拉拢过来了，一起对大眼贼施压。

席上的其他客人纷纷点头。大家来一趟不容易，只因为一条莫名其妙的老规矩就空入宝山而回？这实在太荒唐了。就连那个先占了瓶子的人，都表示赞同张老板的意见——只有我没吭声。

可大眼贼还是一脸为难：“这可不成，这可不成，咋能干这样绝户的事儿呢……”

张老板见大眼贼不答应，怒从心头起，他把大眼贼推开，走到盗洞前抓起一把铲子，喝道：“你开不开棺？不开的话，我就把这洞填喽！”

大眼贼的脸顿时白了。洞里头还有一个人没出来，他这一铲子下去，同伴就要活活被困在墓中。他哀求道：“张老板，张老板，可别坏了规矩啊。”张老板满不在乎：“放着眼前的钱不挣，这才是坏了规矩！”他手里的铲子作势要填土，大眼贼急得上前阻拦，又被其他几个人逼了回来，嘴里喃喃道这怎么可以。

我眉头一皱。我最见不得张老板这种人，于是站出来劝解道：“见过挖坟掘墓的，还没见过逼人挖坟掘墓的。你要觉得不过瘾，自个儿下去掏，逼跑堂的算怎么回事？”张老板举起铲子，对准我冷笑道：“少在那儿装善人。你给的赏钱最少，按规矩拿不了几成东西。若不开棺，你这趟就算是白来了。”

“君子爱财，取之有道。我奉劝你悬崖勒马，及时回头。”我不甘示弱。

“操！你他妈以为自己是新闻联播啊！”张老板骂了一句，突然不怀好意地眯起眼睛，对其他几个人道，“这小子我在车上闻着味道就不对，跟咱们不是一路人。”他又把眼神飘向我这边，“你小子不会是别有企图吧？”

他这是诚心挑拨，其他几个人的表情立刻变得有些不自然。

吃现席的风险就在这里。挖坟的地方一般都是在荒郊野岭，万一买家或卖家起了贪心想谋财害命，事后把尸体往洞里一扔，估计几十年都发现不了，所以特别忌讳不相干的人参加，都得是熟脸，且外头留了保人。也该着大眼贼倒霉，他这次找的我们几个买主，彼此都不认识，不知根底，他自己又镇不住。结果被张老板这么一挑唆，局面立刻变得微妙起来。

大眼贼见势不妙，扯扯我袖子：“许老板，你就别跟他们顶了，大不了我自己损点阴德，去开棺呗……”

“他都要埋你的人了，你还缩？”我瞪他。

大眼贼枉长了这么一只大眼，居然有点眼泪汪汪，跟大姑娘似的：“我带你们来这里吃现席，要是闹出人命，江湖上谁还敢信我？”我撇了撇嘴：“看不出你还挺讲义气的。”大眼贼听不出来是讽刺，反而一拍胸脯，特自豪：“我大眼贼出道以来，一向是义字当头。”

张老板在那边不耐烦了，挥动铲子，冲着大眼贼喝道：“今天这里必然得埋一个人。要么是你，要么是他，你来挑！”他的一举一动，让人忍不住怀疑他早就想翻脸，刚才不过是借题发挥。今天一开席，就上来一道玉壶春瓶，惹得参加者贪欲大起，张老板略加挑拨，这些人就什么规矩都不顾了——人性就是如此，经不得任何试探。

这大眼贼是个守老规矩的人，可碰到这些只认钱的主儿，算是认倒霉。我略一沉吟，拍拍大眼贼肩膀道：“这事交给我处理吧。”

“许老板？你……”

我晃了晃头，走到两人之间，举起右手胳膊大声道：“张老板，我可告诉你，你若是再执迷不悟，马上可就要倒大霉了。”

张老板大概是觉得我在虚张声势，眉头一跳，狞笑着往盗洞里铲进一堆土去。大眼贼不由得失声喊了一声：“张老板！别！”

他这一声喊，惊起了四周树上的宿鸟，整个林子里都传来扑簌扑簌的声音。张老板恍若未闻，举起铲子正要使第二下，突然发现自己胸口多了一个米黄色的光圈。他连忙抬头看，看到手电筒还好好地握在大眼贼手里，他再往大眼贼和我身后看，发现这是从林中雾霭中刺出的一道光柱，正印在胸口上。

周围几个人立刻惶恐不安起来，不知这是个什么情况。张老板先是

呆了一下，看这光柱对自己没什么损害，冷哼一声，手里填土的动作反而加快了。等到张老板抬起第三铲时，附近林中白雾之间升起了无数光点，约有二三十处，飘飘忽忽，都朝着这边涌来，同时有悉悉索索的声音在耳边响起。

大眼贼突然撕心裂肺喊了一嗓子：“墓主索命来了！”这声音凄厉无比，张老板手里一哆嗦，铲子“当啷”一下跌落在地上。他本来不信这些怪力乱神，可此情此景来得诡异，心中本来就绷着，被大眼贼这一嗓子喊，顿时乱了方寸。

那几个买家都傻了，有一个还偷偷摸出一串佛珠，颤抖着手捻动。我一动不动站在原地，抱着胳膊，露出高深莫测的微笑。与此同时，一个深沉严厉的声音从幽幽林中飘了过来：“你们已经被包围了，立刻放下武器，举起手来。”

声音里带着噼啪的电杂音，显然是通过喇叭喊的。张老板和那几个买家一听，脸色顿时煞白一片，估计他们这时候宁可自己碰到的是厉鬼索命。

只见从林子的雾霭里蹭蹭蹭钻出来二三十号警察，那一大片“鬼火”，其实是他们手中的强光手电筒。皮靴践踏在草地上发出钝声，大盖帽上的国徽偶泛寒光，威势在无声中铺天盖地压下来。这些警察一言不发，脚下如飞，一下子将这个小山坳围了个水泄不通。

先是大眼贼，然后是张老板，还有另外几个买货的，都乖乖蹲下身子，双手抱头——看得出，他们每个人动作都很熟练。只有我站在原地，保持着手臂高抬的姿势，仿佛这些警察是我召唤出来的。到了这时候，张老板他们哪里还不知道怎么回事，纷纷投来凶狠的目光，杀意毕现。

按老规矩来说，我这么做，其实是理亏的。古董行和黑社会有点像，行内的恩怨在行内解决，起了纠纷找圈内的高人裁断，轻易不上法庭。谁要是请来公差坏了别人买卖，这叫为虎作伥，是会被人瞧不起的。

不过话说回来，这年头，谁会在乎这些老规矩，也只有大眼贼那种人还恪守本分。我正是欣赏他这种古风犹存，才不惜提前暴露一下。

坚守原则的人，总是值得敬重。我曾经看过一部香港电影，里面有句台词，说：“人生在世，总得坚持点看起来很蠢的事情。”

一名小警察看到我没蹲下，眼睛一瞪，一脚就要踹过来，却被旁边

一人拦住了。这人手里拎着个电喇叭，正是刚才在林子里喊话的那位警察。他身材精悍，黑瘦的脸膛上浮着一层若有若无的严厉，整个人往这一截，周围的森森鬼气都畏缩地四散而逃。

他把电喇叭交给小警察，背着手慢慢踱到我身边，扫视了现场一圈。张老板他们被他这么一扫，立刻像见了猫的耗子一样把头低了回去。

“你跟我过来。”他冷冷说道，然后勾了勾手。

我跟着他朝旁边的灌木丛里走了十几步。直到确信距离足够远，谈话不会被旁人听到，他才停下脚步，皱着眉头道：“许愿同志，你这么做，可有点胡闹。”

“方震同志，我不是一直在配合你们吗？”我满不在乎地回敬了一句。我跟这位叫方震的老警察早就认识了，算得上是生死之交。可是他却一点没有老友重逢的兴奋，脸色反而变得阴沉起来：“你刚才干吗主动站出来暴露自己？”

我回答道：“他们欺负老实人，我实在看不下去了。大眼贼这种肯守老规矩的人，如今已经不多了，我也是想仗义执言一回——反正你们已经把这儿包围了，索性吓唬吓唬他们嘛。”

“糊涂！你应该跟他们一起被警方抓走，到公安局隔离以后再放你出来。现在这些人都知道你是警方的卧底了，风险会很大，你就不怕他们报复吗？”方震一脸严肃地批评我。

“他们起码得判个十年二十年，怕什么？”我满不在乎地扬了扬手。

方震摇摇头，叹了口气，仿佛对我这种毫无必要的出风头很不满。我佯作没看见，伸了个懒腰：“这些细枝末节就不说啦，我说老方，我这趟差事算结了吧？”

“还没呢，一会儿回局里还要做份笔录。”

我一听，顿时叫苦连天：“你们都人赃并获了，干吗还要我做笔录啊？”

“这是规定。”方震回答，“对了，审讯的时候，你也得作为文物顾问旁听，这是刘局安排的。”

“好吧，好吧……”

我举手投降。跟方震这种人争辩，简直毫无意义。他就是一块顽石、一道堤坝，任凭你多少风浪打过来，他都岿然不动。我侧过头去，

看到远处一道白光闪过。这是几名技术人员在对盗洞现场拍照。周围的警察走来走去，收赃物的，看犯人的，印车辙的，并然有序，声音密集却不喧闹。一想到这么多人悄无声息地跟着我们在山里兜圈子，一直到完成合围都没人觉察，我就佩服得不得了。这得是什么素质，都快赶上特种部队了。方震手下的人，就和他一样神秘莫测。

“你们从刚才就一直跟着我？”我问道。

“是。”

“那面包车在山里转了好几圈，黑灯瞎火的，真亏得你们也跟得住。”

“职责所在。”

“如果我当时暴露了身份，你们又没及时赶到呢？有什么备用计划没有？”我忽然好奇地问道。

“局里有一个见义勇为烈士的名额。”

“……”

我看着方震的脸，却看不出任何开玩笑的迹象，只得缩缩脖子，中止这个话题。我们谈完话，走回到那边。大眼贼忽然把脑袋抬起来：“首长，地下还有个人呢，你们可别忘了哇。”

旁边看守他的警察毫不客气地敲了他一记：“闭嘴！”大眼贼连忙把嘴闭上，重新低下头去。我一听乐了，点点头：“你还真讲义气，放心吧，天网恢恢，你们一个也跑不了。”

很快那个掏坟的迷彩服小伙子从盗洞里爬出来，一出洞口就被三个大汉按住。我看他的脸，顿时就乐了，这小伙子也是一眼大，一眼小，活脱脱一个大眼贼的翻版。

警方人赃并获，大功告成，方震宣布可以离开现场了。林子外头停着好几辆警车，我和方震上了第一辆，其他几个吃席的家伙被一股脑关到第二辆大车里。车队马达同时轰鸣，警灯闪烁，正气凛然，顿时把这阴翳山林中的诡秘气氛震得烟消云散。

方震跟我并排坐在后面，双手搁在膝盖上，眼睛微眯，目视前方一言不发。这是他坐车的习惯，我也知趣地没拉着他继续闲扯，而把目光投向车窗外那一片深沉的黑夜，思绪万千。

这次行动，是刘局找上我来的。他是五脉的红字门出身，在政府担